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6)

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重續與中航信移動科技訂立之服務協議項下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中航信移動科技之服務協議，期限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董事會同意在現有期限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後，將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的期限延長三年，即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航信移動科技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民航信息集團的30%受控公司。故此，根據上市規則，中航信移動科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參考服務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I.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中航信移動科技之服務協議，期限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董事會同意在現有期限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後，將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的期限延長三年，即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II. 服務協議

日期：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1) 本公司(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2) 中航信移動科技(作為服務接受方)

期限： 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合共三(3)年。倘本公司與中航信移動科技均未提出書面異議，服務協議期滿後將續期三年，且可續期兩次，在該續期情況下，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履行合規義務。

服務範圍： 本公司向中航信移動科技持續提供雲服務及計算機系統服務，主要包括提供雲計算基礎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租賃相關的服務器，提供儲存服務，及配套的數據庫、備份和容災、機房和運維服務)、雲行業引擎高級交互程序服務等。

服務費：

服務費如下：

上述服務的定價，乃由本公司與中航信移動科技參考具體服務的成本、有關服務的使用量及複雜程度，以及不時考慮市場情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根據市場價格水平和成本核算數據的實際情況，本公司如擬更新相關服務的報價標準，將提前與中航信移動科技協商。其中：就雲計算基礎服務而言，有關租賃相關服務器的定價，視乎具體服務器的計算性能(如內核及內存)及運維等級而有所不同，涉及的計算性能及運維等級越高端先進，則費用越高，單位費率介於每年人民幣1,234.09元(含稅)至每年人民幣11,842.03元(含稅)之間；有關存儲服務的定價，視乎存儲容量及存儲性能而有所不同，涉及的存儲容量及存儲性能越高端先進，則費用越高，單位費率介於每年人民幣2.41元(含稅)至每年人民幣123.66元(含稅)之間；有關其他配套服務則根據上文所述定價原則相應收取雜費；及雲行業引擎高級交互程序的單位費率不超過人民幣2.15元(含稅)，其中相關服務採取階梯定價(即交易量越多，單位費率越低，如適用)。

於服務協議期限內，中航信移動科技於各公曆年向本公司支付的各項服務費總額不得低於人民幣40百萬元(「**保底服務費用**」)，且不足部分應予以補足，超出部分應按實際支出支付。倘由於提前終止或其他原因，服務協議的實際履約天數少於一個公曆年(或服務協議提前終止的年度少於一個公曆年)，則**保底服務費用**(或於服務協議提前終止年度的**保底服務費用**)應按實際履約天數／365*人民幣40百萬元的標準計算。

支付方式： 上述服務的**服務費**一般按半年度或月度計算並結付至本公司的指定銀行賬戶。

III. 監管交易的內部監控及機制

為確保交易乃根據相關監管指引及本公告所披露及服務協議所協定的條款進行，本公司已設立下列內部監控程序及機制：

服務協議項下有關服務乃通過本公司的大型計算機自動化系統提供及進行，預設技術參數以服務協議所協定的定價條款為基準。該等參數主要包括(如適用)有關服務的成本、業務處理量及單位價格。有關預設技術規格僅可於取得本公司業務銷售部、市場管理部及財務部等多個內部部門共同批准後，方可作出變動，以確保遵守及嚴格依循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的條款。

此外，本公司核數師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對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進行年度審核，以確認(其中包括)該等交易乃根據本公司的定價政策及規管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核數師亦將對本公司的大型計算機自動系統進行年度系統審核，以(其中包括)核實系統的可靠性和穩定性，並評估授權更改系統參數及程序的內部監控程序。

因此，本公司認為已具備充足的機制、內部監控程序及外部監管措施，確保交易的條款遵守及嚴格依循相關監管指引及服務協議。

IV. 過往交易紀錄

下文所載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中航信移動科技訂立的服務協議項下過往交易金額摘要：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服務費	44,174	40,000	30,000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過往交易數據為本集團的經審計數據，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過往交易數據為本集團內部管理賬目的數據。過往交易數據較低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二零年初起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得到控制後，預計中國民航業將得到恢復且客運總量有望增加。

V. 建議年度上限及釐定建議年度上限的基準

(1)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七月三十一日 止七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服務費	50,000	144,000	172,800	120,000

(2) 釐定建議年度上限的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服務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綜合考慮以下各項後釐定：(i)中國航空市場未來前景正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得到控制後，民航交通市場的需求估計日益增加。未來，隨著國民經濟恢復繼續穩中向好，中國民航業恢復發展的基礎將更加鞏固，預期中國航空旅客運輸總量將有望大幅增加；(ii)二零二三年前六個月，中國國民經濟恢復態勢總體向好，有力支撐了民航業復甦，航空旅客運輸穩健恢復；(iii)本公司市場部及中航信移動科技基於樂觀情景，並考慮到為本公司及中航信移動科技未來業務的預期增長帶來的日益增長的需求提供足夠的緩衝而作出的估計。

VI.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將就向中航信移動科技提供雲服務及計算機系統服務收取服務費，因此，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增加本集團的總收入。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該等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VII.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航信移動科技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民航信息集團的30%受控公司。故此，根據上市規則，中航信移動科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參考服務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黃榮順先生、劉建平先生、席晟先生及羅來君先生(由於彼等於中航信移動科技股東擔任職位)已就批准服務協議項下交易於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董事於服務協議項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而彼等亦無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VIII. 一般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在中國提供航空信息技術服務及向國內外航空公司提供結算及清算服務以及信息系統開發及支持服務。

有關中航信移動科技的資料

中航信移動科技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以「航旅縱橫」應用程序為主要產品提供移動互聯民航信息服務、信息技術服務、軟件開發及計算機軟硬件銷售等。於本公告日期，中航信移動科技分別由本公司、啟航資本、空管投資公司、東航產投、南航資本、易程科技、西潼文化及上海潼宗匯持有23.83%、18.09%、9.05%、12.00%、12.00%、8.54%、9.00%及7.50%的權益。

有關啟航資本的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啟航資本為民航信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和投資諮詢業務。

有關空管投資公司的資料

空管投資公司由中國民用航空局空中交通管理局最終實益擁有並代表其履行出資人職責，負責民航空管系統投資和控股企業的經營管理、資源整合、資產重組、經營考核等工作。

有關東航產投的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東航產投為東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產業投資、資產管理、資產受託管理、投融資業務研發與創新、委託與受託投資、投資諮詢及企業管理服務。東航集團為全資中國國有企業。於本公告日期，其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6.25%。其主要從事管理東航集團及其投資企業中由國家投資形成的全部國有資產及國有股權。

有關南航資本的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南航資本為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股權投資、投資管理服務、投資諮詢服務及項目投資。南航集團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於本公告日期，其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6.25%。南航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i)經營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投資企業中由國家投資形成的全部國有資產和國有股權；及(ii)通過南航集團的附屬公司從事航空運輸業務以及經營的其他相關行業(包括民航客運及貨運代理、進出口貿易、金融理財、建設及發展以及媒體及廣告製作)。

有關易程科技的資料

易程科技是由中航信移動科技核心骨幹員工出資的、針對中航信移動科技員工激勵項目而成立的中航信移動科技員工持股平台。於本公告日期，中國公民薄滿輝先生擔任易程科技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亦為中航信移動科技的董事及總經理以及易程科技唯一的普通合夥人)。易程科技的有限合夥人份額由十七名中國公民最終實益擁有，而該等自然人均為中航信移動科技的員工並對易程科技的投資並無任何控制權。易程科技的經營範圍為技術諮詢、科技服務及企業管理。

有關西潼文化的資料

西潼文化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技術開發、互聯網信息服務及其他業務。其於數字營銷、互聯網醫療及互聯網金融領域具有若干開發及商業運營經驗。於本公告日期，西潼文化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中國公民趙超先生。

有關上海潼宗匯的資料

上海潼宗匯是由上海機場產業投資平台牽頭設立的，符合第二步增資項目主體資格要求的特殊目的實體。於本公告日期，上海潼宗匯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上海機場，上海機場為上海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下屬的一家國有企業。其主要從事股權投資。

有關民航信息集團的資料

民航信息集團為全資中國國有企業。於本公告日期，其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29.55%。其主營業務為管理集團公司及其投資企業中由國家投資形成的國有資產及國有股權。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述披露者外，空管投資公司、東航產投、南航資本、易程科技及西潼文化、上海潼宗匯、以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方。

IX.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30%受控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空管投資公司」	指	民航空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東航集團」	指	中國東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其美國預託證券在美利堅合眾國場外證券市場進行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民航信息集團」	指	中國民航信息集團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航股份」	指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東航產投」	指	東方航空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航信移動科技就本公司向中航信移動科技提供雲服務及計算機系統服務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八日、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協議補充，並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重續的服務協議
「上海機場」	指	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潼宗匯」	指	上海潼宗匯諮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南航集團」	指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南航資本」	指	中國南航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啟航資本」	指	中航信啟航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航信移動科技」	指	中航信移動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西潼文化」	指	北京西潼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易程科技」 指 天津易程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榮順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黃榮順先生(董事長)及劉建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曉航先生、席晟先生及羅來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澤洪先生、陳永德先生及徐宏志先生。